

台北市中醫師公會簡訊

民國 103 年 05 月 02 日 一第 83 期

院北市中醫(17)總永字第 334 號函

壹、學術課程

- (1) 特殊療法臨床經驗進修課程 5 月 25 日起熱烈舉辦。
- (3) 戴氏頭皮針臨床應用實務進修課程於 6/1 舉辦。
- (4) 紀念張步桃醫師逝世二週年學術研討會於 7/6 舉辦。

貳、院所研習課程

- (5) 全聯會委託台灣中醫藥品質醫學會辦理「濃縮科學中藥指標成分與效價制定研討會」於 5 月 18 日起上課。

參、聯誼活動

- (6) 103 年度自強活動搭高鐵到台南永康參觀 GMP 藥廠七股瀉湖生態之旅 7/13 一日遊及 7/14 南元農場二日遊熱烈登場，6/5 前截止報名以利團購高鐵車票。(參加本次自強活動中醫師公會贈送醫學課程教育積分 2 點)
- (8) 台北區卡拉 OK 歌唱比賽 7/27 台北佳盈名商聯誼會熱烈登場。

肆、國際交流活動

- (9) 7/25-8/5 美國西雅圖加拿大溫哥華學術交流參訪之旅 (5/25 截止報名)。

❖ 第 17 屆國際東洋醫學學術大會於 11/2-3 於台大醫院國際會議中心盛大舉行。大會活動訊息 <http://icomtw2014.nricm.edu.tw/>

伍、醫政公文(公文及附件請上公會網頁瀏覽參閱)

- (10) 台北市政府衛生局本年度基層醫療機構實地督考，即日起至 10 月 31 日止，請診所配合辦理。督導考核項目表網址：www.health.gov.tw/醫護管理資訊/醫療品質管理/評鑑督考業務
- (11)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訂定「台北市醫療機構醫療費用收費標準核定參考原則」自 103 年 5 月 1 日起生效。

陸、重要訊息通告

- (14) 全聯會印製全國會員通訊錄，會員登記意願調查表請於 5 月 15 日前回傳。

會址：100 台北市中正區青島西路 11 號 3 樓

電話：(02)2314-3456 / 傳真：(02)2314-8181

<http://www.tpcma.org.tw/>

E-mail：tp.cma@msa.hinet.net



台北市中醫師公會發行

台北市中醫師公會中醫師繼續教育課程一覽表

各項課程內容或停課通告請上公會網站瀏覽：www.tpcma.org.tw 歡迎選修單堂課程

請“√”	項 目	研 習 時 間	積 分 數	學 雜 報 名 費	積 分 申 請 費
<input type="checkbox"/>	一、紀念張步桃醫師逝世二週年學術研討會	7月6日(星期日) 09:00-17:00 仲景紀念館會議廳	8 點	<input type="checkbox"/> 300 元 (6/25 前報名優惠收200元) (6/30 前申請積分免報名費)	<input type="checkbox"/> 8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二、陳鐵誠醫師脈診、眼睛望診、血壓診斷研討會	9月14、21日(星期日) 14:00-17:30 共2堂 台大景福館	8 點	<input type="checkbox"/> 1,0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8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三、戴氏頭皮針進修課程	6月1日(星期日) 09:00-17:30 共2堂 公會會議廳	8 點	<input type="checkbox"/> 2,500 元 (單堂 1,5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8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四、特殊療法臨床經驗進修課程	5月25日起每月第二、四週日 14:00-17:40 共8堂 公會會議廳	32 點	<input type="checkbox"/> 5,0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100 元/點
<input type="checkbox"/>	五、兒科呼吸、皮膚、內分泌與免疫性疾病課程	4/20、5/4、5/18(星期日) 14:00-17:40 共3堂	12 點	<input type="checkbox"/> 3,0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100 元/點
<input type="checkbox"/>	六、《傷寒貫珠集》讀書心得暨臨床應用研討會	3月6日起每個月第一週四 10:00-12:00 共5堂 公會會議廳	10 點	<input type="checkbox"/> 2,5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100 元/點
<input type="checkbox"/>	七、健保智庫6月份研習會	6月8日(星期日) 09:00-12:00 公會會議廳	3 點	<input type="checkbox"/> 2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100 元/點
<input type="checkbox"/>	八、103 年度中醫院所臨床病例討論會	7月6日(星期日) 09:00-12:10 公會會議廳	4 點	<input type="checkbox"/> 2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100 元/點
<input type="checkbox"/>	九、台北市中醫師公會會刊通訊課程 (通訊課程六年內不得超過30點)	103年6月20日前參閱第75期會刊 (上網下載填寫試題免收報名費)	醫學2點 法規2點 品質2點 性別2點 感染2點	<input type="checkbox"/> 2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100 元/點
<input type="checkbox"/>	十、中醫藥研究論叢通訊課程 (通訊課程六年內不得超過30點)	103年6月20日前參閱第17-1期論叢 (上網下載填寫試題免收報名費)	醫學2點	<input type="checkbox"/> 2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100 元/點

說明：參加研習課程之中醫師請勾選上課類別及繳費(報名費及積分)類別填具報名表，傳真：

(02)2314-8181，繳費完成方為報名手續完成(◆劃撥單備註欄請註明：繳費課程項目)，繳費請

利用本會郵政劃撥帳號：00195927，戶名：台北市中醫師公會，洽詢專線：(02)2314-3456。

姓 名		積分 申請 必填	身份證字號						
聯絡電話			中 醫 師 證 書 字 號	台 中 字 第 _____ 號					
通訊地址	□□□						午 餐		<input type="checkbox"/> 葷 <input type="checkbox"/> 素

◆台北市中醫師公會公會(鄰台大景福館、健保局)位於台北車站五鐵共構區；捷運M8號(公園路)出口步行1分鐘即至公會，交通便利。

台北市中醫師公會/台北市中正區青島西路11號3樓/(02)2314-3456

2014 年中醫特殊療法臨床經驗研討會課程通告

主辦單位：台北市中醫師公會、中華中醫學會

上課地點：台北市中正區青島西路 11 號 3 樓/公會會議室

上課日期：自 103 年 5 月 25 日(星期日)起每月第二、四週日(14:00-17:40)

日期	課程內容	講師
5/25	知犯何逆，隨證治之--以兒童癌症治療為例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中醫兒科主任張東迪醫師
6/8	中醫特效治法-癌症治療體驗	宜陞中醫診所院長吳宏乾醫師 陳衛華醫師
6/22	脈學五要-位、數、形、勢、相	漢唐中醫診所院長吳鐘霖醫師
7/13	臨床常見消化系統疾病辨證論治	岐伯齋中醫診所院長 田莒昌醫師
7/27	癌症治療現代與傳統的迷思	台北醫學大學市立萬芳醫院傳統醫學科主治醫師葉育韶醫師
8/3	客氣冬溫運氣醫學的臨床運用	林口長庚醫院針傷科主治醫師陳玉昇醫師
8/10	運用經方治消化道疾患(一)	慶祥中醫診所院長鍾箴禮醫師
8/24	運用經方治消化道疾患(二)	慶祥中醫診所院長鍾箴禮醫師

❖上課報名費：\$5,000 元(含上課講義)。全程出席本課程之中醫師，可申請中醫師繼續教育積分 32 點(積分申請費 3,200 元)。郵政劃撥繳費帳號：00195927·戶名：台北市中醫師公會。電話：(02)2314-3456·傳真：(02)2314-8181。❖劃撥請註記繳費課程項目

請沿虛線撕下

《2014 年中醫特殊療法臨床經驗研討會課程》報名表		1030525												
醫師姓名	聯絡電話													
	手機(必填)													
中醫師字號	台中字第	號	身分證字號											

特殊療法臨床進修課程講師及課程簡介

1.張東迪主任—中國醫藥大學中醫博士、中國醫學大學附設醫院、中醫兒科主任

張東迪主任是台灣極少數治療兒童癌症的中醫，其中以血癌（白血病）腦瘤，淋巴瘤最多共佔七成。如何用中醫協助西醫化放療後的不適，進而使用中醫藥來控制癌症，治療癌症。張東迪主任「要放下，才能幫助更多病人，但放下不是放棄，最重要的是盡己所能，去幫助患者。」張東迪主任以多年來治兒癌的經驗案例與大家分享。

2.吳宏乾主任—中國醫藥大學中醫博士、前高雄醫學院附醫針灸科主任、宜陞中醫診所院長。本次主題將邀請陳衛華醫師親身分享抗癌治療經驗，接著吳宏乾博士以牛樟芝的輔助用法，讓你如虎添翼，看見中醫治癌藍海。

3.吳鐘霖院長—新北市中醫師公會常務理事、漢唐中醫診所院長

吳鐘霖醫師是天才型的把脈高手，自行研習內難經傷寒及脈經，其脈法為無師自通，但其參酌大醫脈神許躍遠，及大陸脈學壽小云，及台灣脈波儀王唯工教授等理論，加上物理學的連通管原理，用邏輯推理的方式分析脈的位，數，形，勢，相，從而診察病位，病理，病灶之所在，進而用藥。

4.田莒昌院長—中國醫藥大學中醫博士、前慈濟醫院新店分院中醫部主任、岐伯齋中醫診所院長

田醫師以臨床常見的消化道病症，以中西醫的病理，病位，病因，病機切入，一一分析證型及臨床有效經驗方劑，用藥與大家分享。

5.葉育韶醫師—市立萬芳醫院傳統醫學科主治醫師腫瘤科中醫特別門診、南京中醫藥大學博士班畢業、永和新時代中醫診所負責醫師、新北市中醫師公會理事

分析癌之起因（傳統與現代）：誰對？誰錯？治療方式（傳統與現代）：誰好？誰壞？、傳統或現代可以提早多久確實發現？（癌變前期、癌變前、原位癌期）、傳統或現代如何確診？（中醫可以確診？？）、現代檢查報告或指數高低，是否就是罹患癌症？傳統的分期可確實表現病情？（辨證論治？辨病論治？）

6.陳玉昇醫師—林口長庚醫院針傷科主治醫師

陳玉昇醫師多年研究黃帝內經，對致病最關鍵的原因，或引發疾病的關鍵。此外，陳玉昇醫師在運氣醫學方面（即中醫的時間醫學及預防醫學方面），也有其獨到之處。如何利用五運六氣去觀察氣運的變化，從而預知時疫的發生，而預先給與投藥，並掌握時疫發展的趨勢，給予充分的治療。也就是現代醫學中所強調的預防醫學。

7.鍾箴禮醫師—慶祥中醫診所院長

鍾箴禮醫師的脈學課程又來了，103年的開心學脈擬處方深度系列課程，得到廣大會員同道回響，本次課程特別再敦請鍾醫師前來公會授課。

∞ · 戴氏頭皮針臨床應用實務進修課程 · ∞

主辦單位：台北市中醫師公會

上課地點：台北市青島西路 11 號 3 樓(台北市中醫師公會·會議廳)

上課時間：103年6月1日 09:00~17:30

時間	課 程
09:00-12:30	胃病症候群、頻尿、尿失禁、間質性膀胱炎頭皮針治療
14:00-17:30	中風後遺症頭皮針治療
<p>戴吉雄醫師</p> <p>【經歷】</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美國美洲中國醫藥文化大學中醫碩士 · 廣州中藥大學中醫博士 · 美國加州針灸醫師 15 年 · 廣州婦幼醫院針灸醫師 1 年 · 長庚醫院中醫針灸科兼任醫師 4 年 · 國暉中醫診所院長 · 靳三針療法弱兒童治療中心主任 · 1997 北京世界針灸大會論文比賽獲得金牌獎 · 台灣中醫臨床技能學會課程講座 <p>【著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戴氏頭皮針顱骨縫刺激區的研究及臨床應用(彩色版 250 頁新書) · 戴氏頭皮針刺激區命名新方案 	

1. 報名費：2,500 元。全程上課之中醫師可申請繼續教育積分 8 點（積分申請費每點 100 元）。

2. 洽詢專線：(02) 2314-3456 傳真專線：(02) 2314-8181 劃撥帳號：00195927 · 戶名：台北市中醫師公會。

《戴氏頭皮針臨床應用實務進修課程》報名表		103.06.01
醫師姓名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必填》	
中醫師證書字號	台中字第 號	E-mail：

2014 年仲景學術思想研究與臨床應用學術研討會

-創辦入張步桃國醫逝世貳週年紀念會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張仲景文教基金會·台北市中醫師公會

財團法人華夏文教基金會

時間：103 年 7 月 6 日(星期日)

地點：台北市羅斯福路 2 段 136 號 4 樓/財團法人張仲景文教基金會會議廳

時間	主題 / 主講人	
09:00 ~ 09:15	紀念會開幕式	
09:15~ 10:15	經方寒涼療法的臨床應用	董延齡中醫診所院長 ／董延齡醫師
10:15 ~ 11:15	經方對心臟血管疾病的臨床治療體會	財團法人華夏文教基金會董事長 ／陳旺全醫師
11:30 ~ 12:30	恩師張步桃傳授的活用經方治百病	台北市中醫師公會理事長 ／曹永昌醫師
13:30 ~ 14:30	恩師張步桃國醫治學精神和臨床治療之學習心得分享	佳禾中醫診所院長 ／羅明宇醫師
14:30 ~ 15:30	張步桃老師的學術思想與臨床思維	慈聲中醫診所院長 ／鄭清海醫師
15:50 ~ 17:30	解析常見中藥材及臨床應用研究	中國醫藥大學中醫學系 ／李世滄教授

《2014 年仲景學術思想研究與臨床應用學術研討會》報名表 103.07.06

姓名		手機							
報名說明 (勾選一)	<input type="checkbox"/> 報名費 300 元 (6/25 前報名優惠收 200 元)	午餐	<input type="checkbox"/> 葷 <input type="checkbox"/> 素						
	<input type="checkbox"/> 8 點積分申請費=800 元 (申請積分免收報名費)								
	※劃撥請註記繳費課程項目 洽詢專線：(02)2314-3456 報名傳真：(02)2314-8181 劃撥帳號：00195927 戶名：台北市中醫師公會	身份證字號							
		中醫師字號	台中字第						號

台灣中醫藥品質醫學會

【濃縮科學中藥指標成份與效價制定研討會】

◎主辦單位：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承辦單位：台灣中醫藥品質醫學會

◎協辦單位：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藥品質監測委員會

新北市中醫師公會中醫藥品質監控研究委員會

◎指導單位：衛生福利部中醫藥司、衛生福利部國家中醫藥研究所

◎地點：中華民國中醫師全國聯合會會館(新北市板橋區民生路一段 33 號 11 樓之 2)

日期	時間	研討主題	主講人	主持人
5/18 (日)	08:45-09:00	報到領取資料		
	09:00-09:10	研討會開幕-主席致詞/來賓致詞		
	09:10-10:50	中醫藥成份與中藥品質的探討	食品藥物管理局 曾木全 前技正	曹永昌 理事長 台北區分會主任委員
	11:00-12:40	中藥指標成分與效價制訂的探討	行政院衛生署中醫藥委員會 中藥組前組長陳崇哲	賀慕竹 理事長 全聯會中藥品質監測委員會主任委員
	12:40-13:00	綜合討論		

1. 課程免收報名費，全程(5/18.6/8.6/29)上課可申請醫學課程積分 12 點 (積分費 1200 元)。

2. 繳費方式：郵政劃撥報名繳費，帳號：50221248；戶名：台灣中醫藥品質醫學會。

✕-----





台灣中醫藥品質醫學會《濃縮科學中藥指標成份與效價制定研討會》報名表			
醫師姓名		聯絡電話	
E-MAIL			
積分申請	身分證字號 (※積分申請必填)	中醫師證書字號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不申請		台中字第 號	
報名項目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5/18: <input type="checkbox"/> 用餐: __素__葷; <input type="checkbox"/> 不用餐。 <input type="checkbox"/> 6/08: <input type="checkbox"/> 用餐: __素__葷; <input type="checkbox"/> 不用餐。 <input type="checkbox"/> 6/29: <input type="checkbox"/> 用餐: __素__葷; <input type="checkbox"/> 不用餐。		





※請於 5 月 15 日前傳真 (02) 2288-8218，以利本會統計人數。 ※座位有限敬請提早報名。

台北市中醫師公會 103 年自強活動台南七股潟湖生態之旅

活動時間：一日遊：7月13日(星期日) / 二日遊：7月13~14日(星期日~星期一)

集合時間：103年7月13日(星期日)上午07:00 台北車站月台集合搭07:36 高鐵列車

 第一天	台北高鐵車站→台南高鐵站→港香蘭藥廠→午餐→台灣歷史博物館→七股潟湖→台南國宴風味晚餐→甜蜜的家			
07:00-07:20	台北高鐵車站【入口】集合，已取車票之會員可逕至月台候車。			
07:36-09:21	搭乘[613]班次高鐵，平穩快速的高鐵列車揭開愉快旅程序幕，享受早餐的同時，沿路欣賞明媚風光，海闊天空的景色讓人心曠神怡，享受悠閒的假期。			
10:00-11:20	台南高鐵站→港香蘭藥廠(永康廠)。 參觀 GMP 科學中藥製造流程，港香蘭藥廠多年來連續蟬聯台灣銷售歐美的第一品牌，榮獲澳洲 PIC/S GMP 認證，及美國 NSF 認證 CGMP 現代化科技中藥廠。 ❖參加本次活動的中醫師，公會送醫學教育積分 2 點。			
11:30-13:00	前往台南 中信桂田酒店 —港香蘭藥廠招待豐盛午餐。			
13:20-14:50	【 台灣歷史博物館 】一樓完全是小朋友的天堂，有時光隧道、自然台灣、農村采風、遊戲童年。二樓則是生動的帶領大家從航海開始，經過唐山過台灣、日本統治、白色恐怖、經濟起飛到現在，用栩栩如生的蠟像人物、建築生動的瞭解台灣歷史。			
15:20-17:30	【 潟湖生態之旅 】面積廣達數千公頃的七股潟湖，屬於古代台江內海遺跡，由於內海風平浪靜，孕育出豐富的內海濕地生態資源。遊潟湖，來一趟竹筏之旅，親訪沿岸濕地的獨特體驗，領受潟湖的生態經濟價值，感受人與自然和諧共存的土地。專人解說導覽，上岸後再享用炭火烤蚵，品嚐潟湖鮮蚵美味。			
18:00-19:30	府城食府 — 台南小吃國宴風味餐			
20:33-22:18	台南高鐵站搭乘[1750]班次返北高鐵，帶著滿滿的回憶結束歡樂假期，返回🏠甜蜜的家。~期待下次再相會~			
 早餐	早安餐盒	 午餐	台南中信桂田酒店	 晚餐 府城食府
一日遊團員結束行程返北				
20:00-	二日遊團員→台南長榮桂冠酒店 check in			

 第二天	台糖長榮桂冠酒店→南元農場→台南高鐵站→台北高鐵站→甜蜜的家			
06:30-09:30	自行享用美味早餐，享受沒有 Morning call 睡到自然醒的早晨。			
09:30-11:30	長榮桂冠酒店~~享受飯店設施~周邊古都巡禮 住房享有免費使用位於四樓之健身房、戶外游泳池(自備泳衣、泳帽)、三溫暖，以及兒童遊戲間等飯店休閒設施。【開放時間：AM06:30~PM10:00】			
11:30-13:00	長榮桂冠酒店享用美味午餐。			
14:00-17:30	【 南元花園休閒農場 】位於台南市柳營區，從台南市六甲區往楠西、曾文水庫方向 3 公里處的 174 市道旁。園區總共佔地 30 多公頃，以保持自然生態為原則，活用大自然的原始景觀及農村田園文化資源，寓教於山水的綠色天堂，是一個沒有圍牆的教室、一個知識的寶庫。擁有奇特的地理景觀，有七個天然湖泊呈現完整食物鏈的生態，有動物、鳥類、魚類、昆蟲、螢火蟲、金蟬脫殼、植物的豐富自然資源，珍奇生態鳥園內的鳥類超過 150 餘種，親身體驗大自然，進而關心大自然，愛護大自然。			
17:30-19:00	南元農場風味晚餐~品嚐獨特的山產及野菜			
20:15-22:00	台南高鐵站搭乘[748]返北列車，帶著滿滿的回憶結束歡樂假期，返回🏠甜蜜的家。~期待下次再相會~			
 早餐	飯店精緻早餐	 午餐	飯店自助式午餐	 晚餐 農場風味晚餐

台北市中醫師公會 103 年【台南七股潟湖之旅】自強活動報名表

1. 一日遊費用	<p>團費每位 4,000 元(含高鐵車資、遊覽車、門票、保險、早、午、晚餐) 會員參加免費；同行配偶（無配偶優待直系家屬 1 位）優惠價:2,000 元； 其他眷屬、親友每位 4,000 元。【6~12 歲兒童每位 2,300 元(含車、餐位)；2~6 歲兒童每位 500 元(不佔高鐵車位、餐位)；2 歲以下(101 年 7 月 12 日以後出生)幼童不佔車、餐位，每位 100 元。】 【會員本人未克出席，參加人員每位費用為 4,000 元】</p>				
2. 二日遊費用	<p>團費每位(含高鐵列車車資、遊覽車、門票、住宿、保險、早、午、晚餐) <input type="checkbox"/> 2 人房，會員本人優惠價：1,400 元；眷屬團費每人 6,900 元 【以上豪華房僅有 25 間，超過 25 間升等為經典房，每人加收 4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4 人房，會員本人優惠價：1,000 元；眷屬團費每人 6,500 元 【6~12 歲兒童：3,500 元(不佔床位)。 2~6 歲兒童：800 元(不佔高鐵車位、床位、餐位)。 2 歲以下(101.07.12 以後出生)之幼童不佔車位每位 200 元。】 【會員本人未克出席，參加人員每位費用為 6,900 元】</p>				
報名方式	<p>本次活動以 200 人為限，高鐵車票須事前訂購作業，為免向隅請儘早報名繳費。請以正楷詳填報名表 <u>6 月 5 日前電傳繳費單據及報名表</u>。<u>繳費請利用郵政劃撥帳號：00195927</u> 本會傳真專線：(02)2314-0577，或 E-mail: tinaanna3689@yahoo.com.tw 【報名參加自強活動之會員，行前敬請繳清 103 年 1~6 月常年會費 \$3,600 元】</p>				
備 註	<p>1. 為利於車票訂位作業，<u>會員報名請先交保證金 2,000 元，活動當日上車即退回。</u> 2. 繳交團費後因個人因素而無法參加活動，退費標準如下： A. 出發日前 15 天通知無法參加，每位人員扣除行政費 500 元後，退剩餘款項。 B. 出發日前 7 天到 14 天，通知無法參加活動者，扣團費 40%，退剩餘款項。 C. 出發日前 6 天到前一日，通知無法參加活動者，扣團費 70%，退剩餘款項。 D. 出發當日，通知無法參加活動者，請恕無法退費。 ❖ 取消報名匯回訂金將扣除匯費</p>				
姓名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手機	素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會員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報名項目：請勾選 1. <input type="checkbox"/> 一日遊 2. <input type="checkbox"/> 二日遊： <input type="checkbox"/> 二人房 <input type="checkbox"/> 四人房 ❖ 表格若不敷使用，敬請自行影印。謝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高鐵車票 掛號郵寄地址 敬請端正書寫	台北市 區 路 段 巷 弄 號 樓之 收件人：_____ Tel：_____				

❖ 小小叮嚀：參加者當天請著輕便休閒服裝、布鞋、休閒帽、攜帶防曬用品及輕便雨具 ❖

台北區 103 年度中醫師卡拉 OK 歌唱大賽通告

一年一度的全國中醫師歌唱大賽台北區預賽開鑼了！正是您展現歌藝的大好時機！中醫界的 SUPERSTAR，星光大道的 MVP 就是您，把握機會踴躍報名！

一、主辦單位：中執會台北區分會

承辦單位：台北市中醫師公會·新北市中醫師公會

合辦單位：基隆市中醫師公會·宜蘭縣中醫師公會

二、比賽時間：103 年 7 月 27 日（星期日）下午 1 時~5 時 30 分（12 時 30 分佈置）

三、比賽地點：台北市民權東路 3 段 136 號 2 樓之 1/佳盈名商聯誼會

《捷運“中山國中站”出口步行 5 分鐘/屈臣氏樓上》

四、比賽辦法：

演唱歌曲一首：本次比賽取優勝前 8 名(加唱一首歌決定名次)。將代表台北區參加 103 年度全國中醫師歌唱比賽(103 年 10 月 5 日舉辦)。

※因伴唱帶版權問題，伴唱帶一律以現場為主，請提早到場確認。現場抽籤決定演唱順序。

五、評分項目：包括音色 35%、歌唱技巧 35%、台風儀態 20%、服裝儀容 10%。

六、評審老師：邀請專業人士擔任。

七、報名辦法：6 月 30 日以前，填具報名表逕向台北市中醫師公會報名

①傳真專線：(02)2314-8181 或 ②E-MAIL: tinaanna3689@yahoo.com.tw

台北市中醫師公會聯誼委員會主委 呂文智醫師(02)2366-1112

歌唱聯誼會會長 陳志芳醫師 0936-435199

【報名表請沿虛線撕下後傳真】

台北區 103 年度中醫師卡拉 OK 歌唱大賽報名表					103/07/27
姓名			聯絡電話		
			手機 (必填)		
比賽 歌名	語言： <input type="checkbox"/> 國、 <input type="checkbox"/> 英、 <input type="checkbox"/>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客、 <input type="checkbox"/> 台、 <input type="checkbox"/> 粵		原KEY	升	降
	曲名：				

台北市中醫師公會·諮詢專線：(02)2314-3456 ext 3 湯小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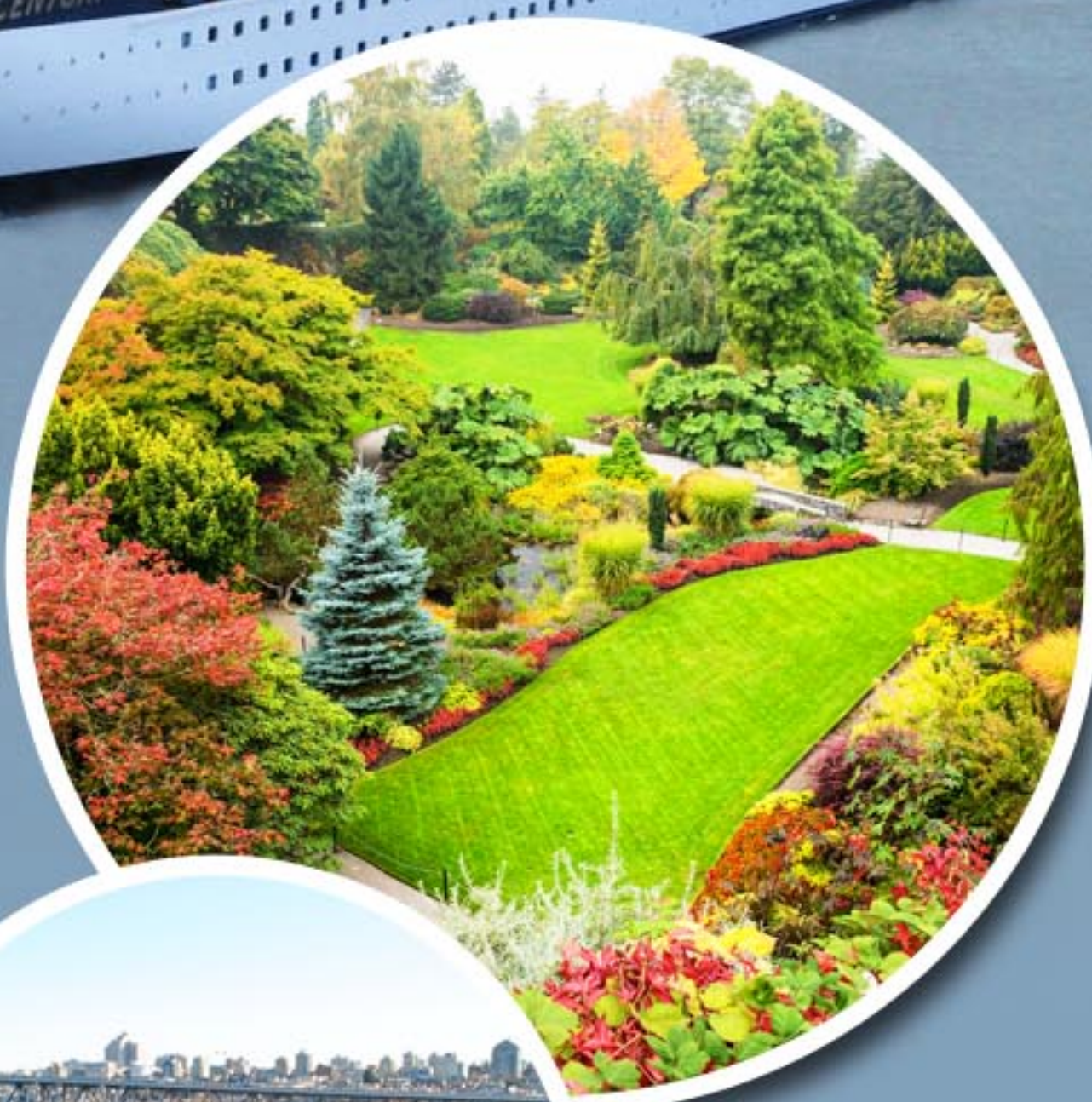
*** 2014年西雅圖溫哥華參訪之旅 ***

中醫學術論壇：8/03溫哥華中醫學術交流

出發日期：2014年7月25日~8月5日(12天9夜)



- ◎搭乘豪華客機-中華航空,溫哥華進出。
- ◎搭乘精緻郵輪公司所屬之世紀號 CENTURY 浪漫豪華郵輪 (2006年5月重新裝修)
- ◎停靠【巨型山岳冰河哈伯冰河】，此為北美最大潮淹區冰河，堪稱曠世冰河奇景，冰河絕壁，驚險壯觀，當巨大冰塊從冰河崩落，絕對令您永生難忘。
- ◎阿拉斯加州首府朱諾，近距離觀賞【棉田豪冰河】。
- ◎停靠【冰峽點】，特殊寒帶雨林氣候，每次僅接受一艘郵輪到訪。
- ◎【凱契根】傳統美國阿拉斯加特色小鎮，有鮭魚之都的封號。
- ◎【西雅圖】是星巴克咖啡的發跡地，擁有翡翠城市美譽，被列為全美最適合居住的城市。
- ◎【太空針塔】西雅圖第一印象地標，塔高185公尺，一邊用餐一邊俯瞰湖光山色，好不愜意！
- ◎【OUTLET購物商城】超過一百多家名牌進駐，逛街購物歡樂多。
- ◎【伊利莎白女皇公園】- 溫哥華第二大公園，姘紫嫣紅的花朵與園藝造景是公園的一大特色。
- ◎【史坦利森林公園】北美最大公園，加拿大人稱它是北美的肺。
- ◎【格蘭維爾島】：綜合藝術、文化、休閒等多元風貌，體驗融合溫哥華人的生活。
- ◎【羅伯森街】：溫哥華歷史最悠久的觀光購物街。
- ◎太空針塔西式三道式、韓日式燒烤、麒麟海鮮料理餐



旅遊團費：

內艙房(二人房)
每人:136,800元

外艙房(二人房)
每人:154,800元

陽台艙(二人房)
每人:172,800元



探索世界的開始，
盡在"巨大旅遊"

商務部 王忠仁 Vincent 0912-829-259
TEL：(02)2562-3859 分機306
FAX：(02)2562-3869
E-mail：vincent_wang@gianttour.com.tw
<http://www.gianttour.com.tw/>

副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台北市中醫師公會
103.4.-7
收文第103169號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

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承辦人：陳姿伶
 電話：7111
 電子信箱：chen3718@health.gov.tw

10041
 臺北市中正區青島西路11號3樓

受文者：臺北市中醫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4月3日
 發文字號：北市衛醫護字第1033176260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03年度基層醫療機構（中醫診所）督導考核紀錄表

主旨：為落實及提升基層醫療機構服務品質，本局預定於103年5月15日至10月31日間至 貴診所進行本年度基層醫療機構實地督考，惠請配合備妥相關文件資料以利訪查，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據醫療法第28條規定暨本局「103年度基層醫療機構督導考核計畫」辦理。
- 二、依據醫療法第26條規定：「醫療機構應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之通知，提出報告，並接受主管機關對其人員配置、設備、醫療收費、醫療作業、衛生安全、診療紀錄等之檢查及資料蒐集」。
- 三、為使訪查能具時效性及避免影響診所看診業務，請配合提供查核資料如下：
 - (一)醫療收據(存根)3-5份。
 - (二)隨機提供醫療病歷2份。
 - (三)藥袋3-5份。
 - (四)生物醫療廢棄物簽約廠商資料(須出示期限內具合格廠商契約書及收執聯)。
 - (五)如 貴診所總層樓面積超過500平方公尺，請再提供前一年向建管單位申請建築物公安申報資料。
- 四、相關督導考核指標紀錄表（如附件），請逕自上本局網站（<http://www.health.gov.tw/>醫護管理資訊/醫療品質管理/評鑑督考業務）查詢下載，並填妥機構基本資料，俾利本局訪查人員現場核對。

正本：漢神中醫診所等481家
 副本：臺北市中醫師公會（含附件）

局長 **林奇宏**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陳姿伶
 2014.4.9

裝訂線

臺北市衛生局 103 年度基層醫療機構（中醫診所）督導考核紀錄表

一、基本資料（請基層醫療機構自填）

診所名稱		開業地址		醫療機構代碼	
負責醫師		醫師證書字號		健保特約機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收費：門診掛號費	元	E-mail 信箱		民俗調理區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登錄之診療科別及專科醫師人數		科	人；	科	人；
登錄人員		護士/護理師：	人；	藥師/藥劑生：	人

二、訪查項目（請督考人員填寫）

查核日期：103 年 月 日

機構自填資料是否與醫事系統登錄事項相同：（填寫資料如為否，請於督考人員簽註意見欄填寫說明）
 事人員別及人數：是；否 登錄科別：是；否 設施：是；否

符合	不符合	不適用	檢 查 項 目	權責處股/人員
			1. 登錄之基本資料與診所現況相符？	註：如為不符合請督考人員簽註說明。
			2. 醫療設施與人員合於診所設置標準規定？	
			3. 機構名稱、市招、廣告合於醫療法規定？	
			4. 醫療機構收取醫療費用，主動依規定開立醫療費用收據？醫療費用收據載明收費項目及金額（分列健保申報項目、自費項目及部分負擔）？（提供機構收據影本或空白表一份帶回）	
			5. 醫療機構是否有不實之收費？	
			6. 病歷保存符合醫療相關規定？	
			7. 有提供病歷中文化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病歷摘要 <input type="checkbox"/> 診斷證明書 <input type="checkbox"/> 死亡證明書 <input type="checkbox"/> 手術說明書 <input type="checkbox"/> 手術同意書 <input type="checkbox"/> 麻醉同意書 <input type="checkbox"/> 藥袋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報告 <input type="checkbox"/> 疾病衛教單 <input type="checkbox"/> 疾病飲食衛教單 <input type="checkbox"/> 檢驗報告 <input type="checkbox"/> 轉診單（有者請打勾√）	
			8. 藥袋標示應包括： <input type="checkbox"/> 病人姓名 <input type="checkbox"/> 病人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藥名 <input type="checkbox"/> 劑量 <input type="checkbox"/> 數量 <input type="checkbox"/> 用法 <input type="checkbox"/> 作用或適應症 <input type="checkbox"/> 警語或副作用 <input type="checkbox"/> 診所名稱與地點 <input type="checkbox"/> 調劑者姓名 <input type="checkbox"/> 調劑年 月 日	
			9. 所聘醫事人員依各該醫事專門法規、作業流程及診所安全作業參考指引執行業務。	
			10. 依規定妥善處理生物醫療廢棄物？	
			11. 不重覆注射針頭（筒）及針灸針（拋棄式）？	
			12. 醫療器材依其類別有適當之滅菌處理程序？	
			13. 無其他違反醫療及藥事相關規定事項？	
			14. 禁菸場所無吸菸行為人？於入口處設置明顯禁菸標示並不得供應與吸菸有關之器物？	
			15. 張貼臺北市兒童醫療補助醫療院所特約標籤及宣導海報於明顯處？	
			16. 設有適當之消防設備及安全設施。	
			17. 病人安全工作目標--用藥安全：落實病人用藥過敏史及不良反應史的記錄及運用。	
已達成	已現場輔導	不適用	輔 導 事 項	
			1. 病人就診，確實有隔離其他不相關人員在場？另候診區就診名單之公布，儘量不呈現全名為原則？	
			2. 診療過程，應依病人及處置之需要，安排適當人員陪同，且有合適之醫事人員在場？	
			3. 進行檢查及處置之場所，應至少有布簾隔開（且視檢查及處置之種類，以有個人房間較為理想）？	
			4. 檢查台備有被單、治療巾等？對於較私密部位之檢查，應有避免過度暴露之措施？	
			5. 病人安全工作目標--用藥安全：檢視從處方到給藥之流程是否存在安全疑慮及加強藥物諮詢功能，提升民眾安全用藥能力。	
			6. 病人安全工作目標--預防病人跌倒：落實執行跌倒防範之教育宣導及改善醫療照護環境，以降低跌倒風險及傷害程度。	
			7. 診所發生異常事件（如病人跌倒、打錯針等）有「台灣病人安全通報系統」通報？	
			8. 醫療機構依衛生福利部公告範圍收取掛號費（門診 0-150 元；急診 0-300 元），若收取超過上開金額，應專案報請本局備查（本局函復公文）。	
			9. 醫療機構提供網路資訊，應將其網域名稱或網址及網頁內主要可供點閱之項目，報所在地主管機關備查；異動時亦同。（本局函復公文）	
			10. 醫事人員持續參與繼續教育訓練，累積繼續教育學分積分？	
			11. 原設有民俗調理服務者，應自 101 年 12 月 31 日起取消該服務，並不得容留民俗調理人員執行中醫傷科推拿業務或其他醫療行為或輔助醫療情事。如診所與民俗調理機構於同一地址設置，雙方執業空間應有實體區隔，二處內部無法相通，且分別有對外出口。	
			12. 診所執行醫學美容業務（穴位埋線）？（符合時再詢問 13）	
			13. 診所依穴位埋線作業標準書執行業務？	
			14. 指定專人負責傳染病通報事宜及於診間或候診區張貼最新疫情供民眾參閱？	
			15. 於明顯處標示病患可索取處方箋至社區藥局領藥？	
			16. 協助廣為宣導二代戒菸服務，並鼓勵吸菸民眾多加使用。	
			17. 鼓勵所屬醫事人員踴躍參與戒菸治療或戒菸服務初階、進階、高階訓練，完訓後申辦成為國民健康署合約醫事人員，並提供二代戒菸服務。	
			18. 請貴診所鼓勵醫事人員踴躍參加糖尿病共同照護網認證，並宣導糖尿病病人每年受檢一次尿液微量白蛋白檢查、眼底檢查或眼底彩色攝影檢查。	
督考人員簽註意見	(初檢不符規定之項目，將依取具報局並於一個月內改善)			督考人員簽章
診所負責醫師簽章	(機構自填資料，均屬事實，如有不實，願負全責。)			

第一聯：醫療機構自存（白）
第二聯：衛生局存（紅）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103 年度基層醫療機構（中醫診所）督導考核項目說明

檢 查 項 目	說 明
1. 登錄之基本資料與診所現況相符？	請參考醫療機構設置標準，若不符者請 30 日內補正
2. 醫療設施與人員合於診所設置標準規定？	登錄醫事人員數與事實相符？並符合該機構應配置醫事人員之人數？登記事項異動應於 30 日內辦理。請依據醫療法第 12 條及機構設置標準第 22 條規定辦理。
3. 機構名稱、市招、廣告合於醫療法規定？	市招機構名稱與登錄是否相符，刊登科別以開業執照所登錄之科別，違反醫療廣告規範者照相，並限 30 日內改善，再進行複查。請依據醫療法第 17、85、86 條之規定辦理。
4. 醫療機構收取醫療費用，是否主動依規定開立醫療費用收據？醫療費用收據是否載明收費項目（分列健保申報項目、自費項目及部分負擔）及金額？	依醫療法第 22 條第 1 項、全民健康保險法第 21 條規定及衛生福利部 97 年 12 月 23 日衛署醫字第 0970214403 號函及 96 年 8 月 3 日衛署醫字第 0960203653 號函示辦理。
5. 醫療機構是否有不實之收費？	依醫療法第 22 條第 2 項。
6. 病歷保存符合醫療相關規定？	依醫療法第 69 條及同法 70 條規定辦理。
7. 有提供病歷中文化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病歷摘要 <input type="checkbox"/> 診斷證明書 <input type="checkbox"/> 死亡證明書 <input type="checkbox"/> 手術說明書 <input type="checkbox"/> 手術同意書 <input type="checkbox"/> 麻醉同意書 <input type="checkbox"/> 藥袋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報告 <input type="checkbox"/> 疾病衛教單 <input type="checkbox"/> 疾病飲食衛教單 <input type="checkbox"/> 檢驗報告 <input type="checkbox"/> 轉診單（有者請打勾✓）	依據醫療法第 71 條規定辦理暨行政院衛生署 98 年 11 月 3 日衛署醫字第 0980216326 號函辦理。
8. 藥袋標示應包括： <input type="checkbox"/> 病人姓名 <input type="checkbox"/> 病人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藥名 <input type="checkbox"/> 劑量 <input type="checkbox"/> 數量 <input type="checkbox"/> 用法 <input type="checkbox"/> 作用或適應症 <input type="checkbox"/> 警語或副作用 <input type="checkbox"/> 診所名稱與地點 <input type="checkbox"/> 調劑者姓名 <input type="checkbox"/> 調劑年 月 日	依據醫療法第 66 條規定辦理
9. 所聘醫事人員是否依各該醫事專門法規、作業流程及診所安全作業參考指引執行業務？	是否有密護、密藥師情形，未聘藥事人員之診所是否釋出處方箋；及依行政院衛生署 93 年公告「中醫醫療院所安全作業參考指引」執行業務；藥品調劑之業務是否確實依照醫療機構設置標準之相關規定，由「中醫師」、「修習中藥課程達適當標準之藥師」、「確具中藥基本知識及鑑別能力人員」執行；藥品是否「無商品化包裝」且提供予「特定病患」。（依據行政院衛生署 100 年 1 月 7 日署授藥字第 100000090 號函辦理）
10. 依規定妥善處理生物醫療廢棄物？	依據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第 8 條規定：生物醫療廢棄物有無冷藏設施，有無委託合法廠商處理；作業符合合約規範。
11. 不重覆注射針頭（筒）及針灸針（拋棄式）？	依據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第 18 條規定：注射針頭及針灸針（拋棄式）應依環保醫療廢棄物相關規定處置。
12. 醫療器材依其類別是否有適當之滅菌處理程序？	依據行政院衛生署公告診所安全作業參考指引規範：凡與病人血液、體液及引流液有接觸之醫療器械，每次使用前應進行消毒並留有紀錄。
13. 其他有無違反醫療及藥事相關規定事項？	宣導正確就醫的途徑，若有違反其他相關法規如密醫、密護、密藥師、密物理治療師等請立即取據報局，及依據「藥事法」第 40 條、第 75 條及行政院衛生署 97 年 4 月 10 日衛署藥字第 0970310904 號公告辦理。
14. 禁菸場所無吸菸行為人？於入口處設置明顯禁菸標示並不得供應與吸菸有關之器物？	1. 依菸害防制法 15 條第 1 項規定醫療機構、護理機構、其他醫事機構為全面禁菸場所。違規者依同法第 31 條第 1 項規定處新臺幣二千元以上一萬元以下罰鍰。 2. 依據菸害防制法第 15 條第 2 項規定：全面禁菸場所應於所有入口處設置明顯禁菸標示，並不得供應與吸菸有關之器物。違規場所依同法第 31 條第 2 項處新臺幣一萬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並令限期改正；屆期未改正者，得按次連續處罰。
15. 張貼臺北市兒童醫療補助醫療院所特約標籤及宣導海報於明顯處？	1. 依據臺北市兒童醫療補助實施要點暨臺北市兒童醫療補助特約醫療院所合約書辦理。 2. 不堪使用或遺失者，請向轄區健康服務中心領取並張貼。
16. 設有適當之消防設備及安全設施。	依據診所設置標準之「其他項目」辦理。
17. 病人安全工作目標--用藥安全：落實病人用藥過敏史及不良反應史的記錄及運用。	依據衛生福利部函頒之 103~104 年度醫療品質與病人安全工作目標辦理。
18. 病人就診，確實有隔離其他不相關人員在場？候診區就診名單之公布，儘量不呈現全名為原則？	依據行政院衛生署 98 年 9 月 10 日衛署醫字第 0980262349 號公告「門診醫療隱私維護規範」暨 98 年 9 月 10 日衛署醫字第 0980262348 號函辦理。
19. 診療過程，應依病人及處置之需要，安排適當人員陪同，且有合適之醫事人員在場？	
20. 進行檢查及處置之場所，應至少有布簾隔開（且視檢查及處置之種類，以有個人房間較為理想）？	
21. 檢查台備有被單、治療巾等？對於較私密部位之檢查，應有避免過度暴露之措施？	
22. 病人安全工作目標--用藥安全：檢視從處方到給藥之流程是否存有安全疑慮，提升民眾安全用藥能力。	依據衛生福利部函頒之 103~104 年度醫療品質與病人安全工作目標辦理。
23. 病人安全工作目標--預防病人跌倒：落實執行跌倒防範之教育宣導及改善醫療照護環境，以降低跌倒風險及傷害程度。	行政院衛生署 92 年 10 月 23 日衛署醫字第 0920213288 號公告「診所安全作業參考指引」辦理。
24. 診所發生異常事件（如病人跌倒、打錯針等）有「台灣病人安全通報系統」通報？	
25. 醫療機構依衛生福利部公告範圍收取掛號費（門診 0-150 元；急診 0-300 元），若收取超過上開金額，應專案報請本局備查（本局函復公文）	依衛生福利部 99 年 6 月 21 日衛署醫字第 0990208572 號函公告，訂定醫療機構收取掛號費之參考範圍。門診為新台幣 0-150 元。急診為新台幣 0-300 元。
26. 醫療機構提供網路資訊，應將其網域名稱或網址及網頁內主要可供點閱之項目，報所在地主管機關備查；異動時亦同。（本局函復公文）	依據行政院衛生署 99 年 2 月 4 日發布（99 年 8 月 4 日實施）「醫療機構網際網路資訊管理辦法」辦理。
27. 醫事人員持續參與繼續教育訓練，累積繼續教育學分積分？	依據醫師執業登記及繼續教育辦法第 8 條。
28. 原設有民俗調理服務者，應自 101 年 12 月 31 日起取消該服務，並不得容留民俗調理人員執行中醫傷科推拿業務或其他醫療行為或輔助醫療情事。如診所與民俗調理機構於同一地址設置，雙方執業空間應有實體區隔，二處內部無法相通，且分別有對外出口。	依醫療法第 12 條第 3 項、同法第 15 條第 1 項及衛生福利部 101 年 9 月 20 日衛署醫字第 1010077196 號、同年 12 月 24 日衛署醫字第 1010027485 號函辦理。
29. 診所執行醫學美容業務（穴位埋線）？（符合時再詢問 38）	依據醫療機構執行感染控制措施查核辦法第 12 條規定：主管機關查核醫療機構執行感染控制措施之基準。
30. 診所依穴位埋線作業標準書執行業務？	
31. 指定專人負責傳染病通報事宜及於診間或候診區張貼最新疫情供民眾參閱	依據傳染病防治法第 39 條、第 40 條及傳染病疫情監視及預警系統實施辦法第 4 條規定：醫療機構應設置機構內感染控制專責單位或指定專人，負責法定傳染病之通報事宜；醫師於通報地方主管機關疫情時，應知會該單位或該專人。
32. 是否於明顯處標示病患可索取處方箋至社區藥局領藥？	依據行政院衛生署 95 年 2 月 14 日衛署醫字第 0950200865 號函辦理。
33. 協助廣為宣導二代戒菸服務，並鼓勵吸菸民眾多加使用。	依據衛生福利部（原行政院衛生署）菸害防制與衛教政策辦理。（修正名稱）
34. 鼓勵所屬醫事人員踴躍參與戒菸治療或戒菸服務初階、進階、高階訓練，完訓後申辦成為國民健康署合約醫事人員，並提供二代戒菸服務。	依據衛生福利部（原行政院衛生署）菸害防制與衛教政策辦理。（修正名稱）
35. 請貴診所鼓勵醫事人員踴躍參加糖尿病共同照護網認證，並宣導糖尿病病人每年受檢一次尿液微量白蛋白檢查、眼底檢查或眼底彩色攝影檢查。	依據衛生福利部（原行政院衛生署）慢性病防治政策辦理。（新增）

第一聯：醫療機構自存（白）

第二聯：衛生局存（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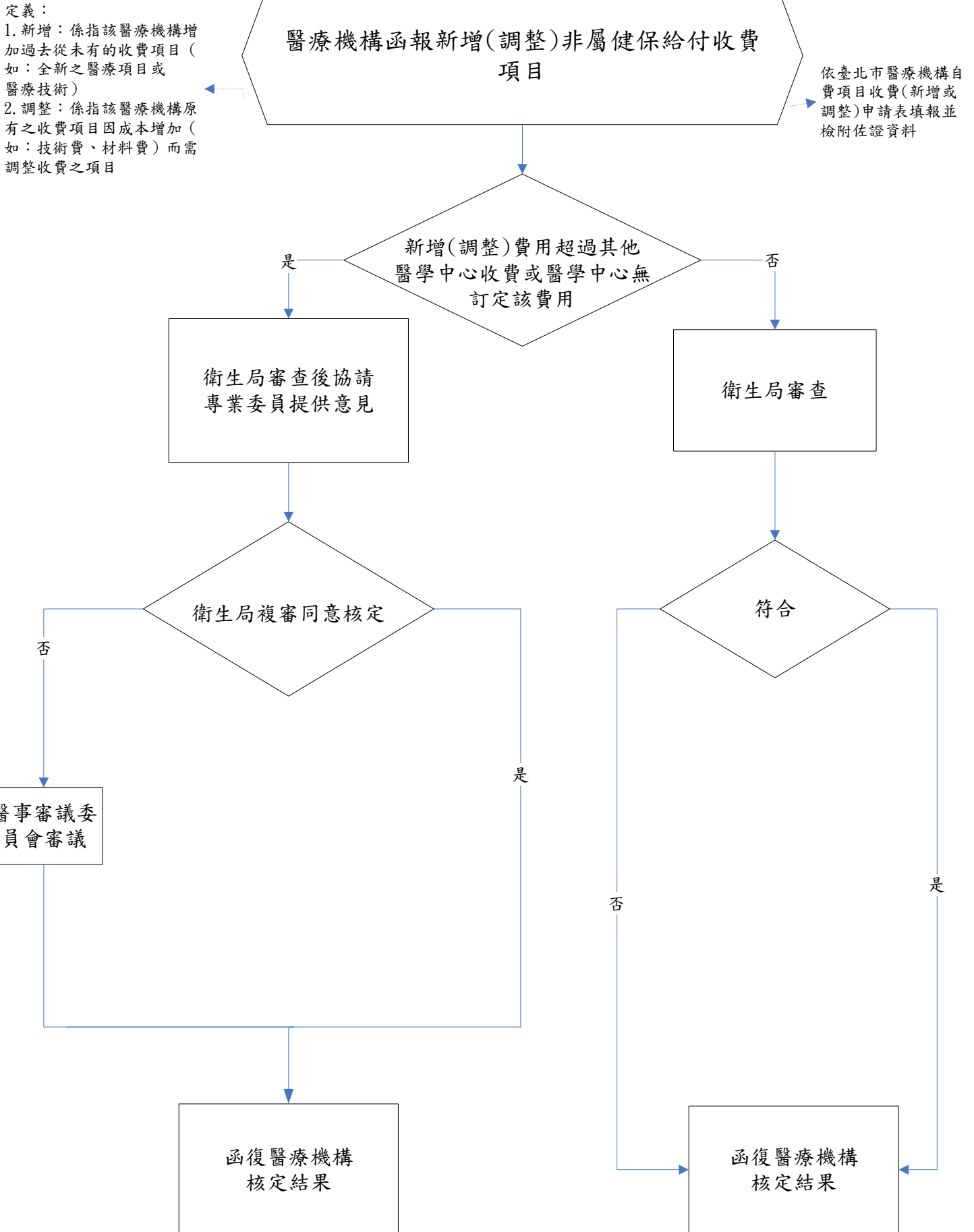
臺北市醫療機構醫療費用收費標準核定參考原則

台北市政府衛生局 103 年 4 月 16 日北市衛醫護字第 10351792801 號令

- 一、 台北市政府衛生局為執行醫療法第二十一、二十二條規定，並依據衛生福利部函頒之「醫療費用收費標準核定作業參考原則」，特訂定本參考原則。
- 二、 臺北市醫療機構醫療費用之收費標準(包含中、西、牙醫)，依下列原則核定：
 - (一) 屬健保給付項目者：
 1. 符合健保給付規定者：依健保支付標準規定辦理。
 2. 不符合健保給付規定者：依健保支付標準(醫學中心等級)二倍以下之範圍內核定收費。
 - (二) 非屬健保給付規定項目(自費項目)者：
 1. 衡酌醫用者意見、成本分析、市場行情與醫療設施水準等因素，依審查作業程序(附件一)據以核定公告辦理。
 2. 國際醫療收費以服務品質為評價基礎，衡酌醫療機構成本投入及配合推動價格透明、知情同意情形等因素，依審查作業程序據以核定公告辦理。
 3. 其他非屬健保給付規定項目如：證明書費、病歷複製本費等，依附件二所列標準核定。
- 三、 醫療機構收取費用不得超過本參考原則，並依規定開立收據。
- 四、 醫療機構不得擅立名目收取轉床費、磨粉費、住院取消手續費、加長診療費、提前看診費、檢查排程費、預約治療或檢查費、掛號加號費及衛生福利部公告禁止收取費用之項目。
- 五、 醫療機構申請新增(或調整)自費項目經本局核定後，應將核定公告及醫療費用項目等事項以紙本揭示於醫療機構及於所屬網站首頁明顯處七日以上，且於櫃檯備置經主管機關核定之紙本收費標準供病人查閱，始得收費，並應持續公開揭示，供民眾就醫選擇參考。

【附件一】

臺北市醫療機構新增(調整)非屬健保給付項目 審查作業流程圖



臺北市醫療機構自費項目收費(新增或調整)申請表

提案醫療機構：

案件編號	現行收費編號	類別	診療科別	診療項目(中英文)	診療項目次分類(中英文)	新增或調整		擬訂金額	參照2家醫學中心收費代碼及金額 (如無,請依備註1辦理)			檢附參照醫院之收費標準表或附件佐證 (請依備註2辦理)		超出其他醫學中心收費		備註	
						新增	調整		機構名稱	收費代碼	金額	是	否	是	否		

備註：

1. 新增：係指該醫療機構增加過去從未有的收費項目（如：全新之醫療項目或醫療技術），應檢附佐證資料（如成本分析、市場行情及相關說明…等）。
2. 調整：係指該醫療機構原有之收費項目因成本增加（如：技術費、材料費）而需調整收費之項目，可參照2家以上之醫學中心收費，應檢附參照醫院之收費標準表附件佐證成本分析、市場行情及相關說明…等。
3. 填報須知：1)類別係指：西醫、牙醫、中醫。
 2)診療科別係指：整形外科、婦產科、兒科…等，若無診療科別則填不分科。
 3)診療項目：為所有同質性項目歸屬之類別，如注射技術費。
 4)診療項目次分類：係指在診療項目下所為之不同處置項目，如靜脈/動脈注射等。
 5)如有特殊診療項目無法分類診療科別，請就費用類別定義分類，如技術費、材料費、檢驗費、處置費等。
 6)不同診療科別可同時填報相同診療項目，惟相同診療項目費用不應不同。